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黃相慈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2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232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仙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15201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109學年度推動混齡教學計畫學校
(3544117_11015201900_1_3544117_11015201900_1.odt、
3544117_11015201900_1_3544117_11015201900_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之國小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學校踴躍投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4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39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訓與推動工作」，為協助教師整合實務與跨年級教學知能，研發可行之教案，並提供實用與獨創的教案供全國小學教師於實施跨年級教學參考，爰辦理旨揭教案徵選。
- 三、請本縣「109學年度推動混齡教學計畫學校」(如附件)務必投稿送件，並將報名表以電子郵件副知本府教育處承辦人黃相慈a002328@oa.pthg.gov.tw。如學校經考量後不送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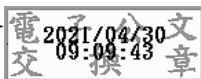
參加教案徵選，請於期限內將109學年度學校實施混齡教學推動執行情形函報本府備查，並列為110學年度混齡教學到校訪視之參據。

四、徵件日期：即日(公告日)起至110年7月19日下午6時止，詳細辦法及參考格式等內容請參見附件資料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許容展小姐
(連絡電話：02-23113040分機4314；電子信箱：mgi-ele20@go.utapei.edu.tw)。

正本：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